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MINMETALS RESOURC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自願性公佈

控股股東股權架構的變動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獲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五礦集團知會其將進行之重組，本次重組將使中國五礦集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權的架構發生若干變動。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1註釋6，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豁免中國五礦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因本次重組而就本公司股份作出強制全面要約之責任。本次重組之完成需待取得所有必要的監管批准。

介紹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獲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中國五礦集團**」）（一家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企業及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知會其將對股權架構進行重組（「**本次重組**」），本次重組將使中國五礦集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權的架構發生若干變動。

本公司理解，本次重組目的是中國五礦集團根據有色金屬業務的發展戰略整合中國五礦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有色金屬業務。

本次重組

本公司獲中國五礦集團知會，根據（1）中國五礦集團與湖南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湖南省國資委**」）及中國五礦股份有限公司（「**五礦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簽署的《注資與股份發行協議》，以及（2）五礦股份與五礦有色金屬控股有限公司（「**有色控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簽署的《重組及增資協議》，在本次重組完成後，中國五礦集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權的架構將發生以下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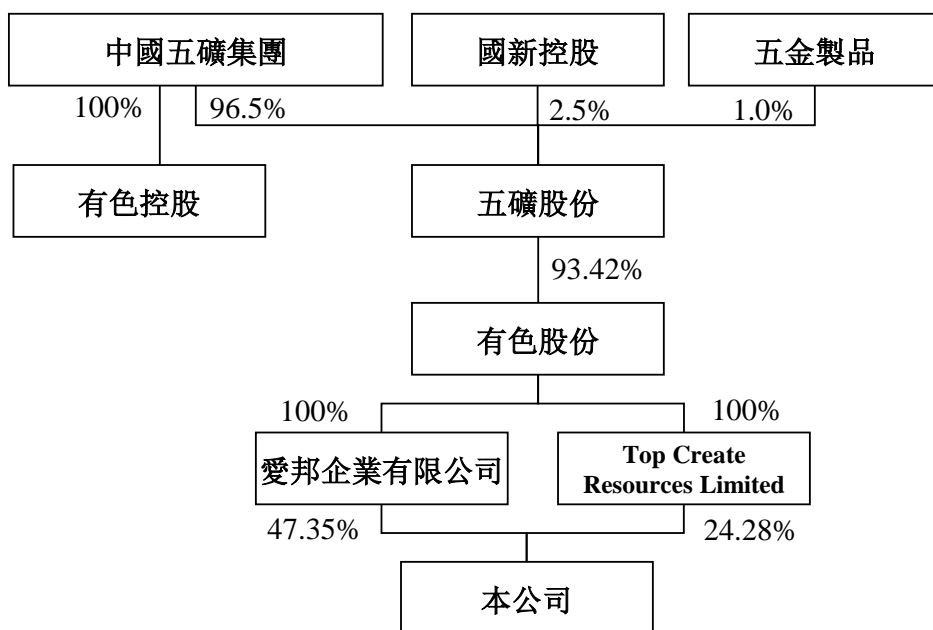
- (a) 目前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有色股份**」）由五礦股份持有其 93.42%¹股權，並且有色股份通過 100%持有愛邦企業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7.35%²股權）的股權和 Top Create Resources Limited（持有本公司 24.28%股權）的股權而作為本公司的中間控股股東，本次重組完成後，有色股份將由有色控股直接持有其 91.57%³股權，並且有色股份仍然通過 100%持有愛邦企業有限公司的股權和 Top Create Resources Limited 的股權而作為本公司的中間控股股東；
- (b) 目前有色控股是中國五礦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本次重組完成後，有色控股將成為五礦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
- (c) 目前五礦股份持有有色股份 93.42%股權，本次重組完成後，五礦股份將持有有色控股 100%股權，而有色控股將直接持有有色股份 91.57%股權；及
- (d) 目前五礦股份的股權由中國五礦集團、中國國新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國新控股**」）及中國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五金製品**」）分別持有 96.5%、2.5%及 1%，本次重組完成後，五礦股份的股權將由中國五礦集團、湖南省國資委、國新控股和五金製品分別持有 87.5%、9.5%、2%和 1%。

¹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五礦股份從有色股份其他小股東處受讓有色股份 1.85%的股權，由此五礦股份持有有色股份的股權比例從 91.57%增加至 93.42%。為避免歧義，五礦股份將根據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簽署的《重組及增資協議》向有色控股轉讓其持有的有色股份 93.42%股權中僅 91.57%的股權。因此，有色股份 91.57%的股權將由五礦股份通過有色控股持有，而其餘有色股份 1.85%股權將由五礦股份直接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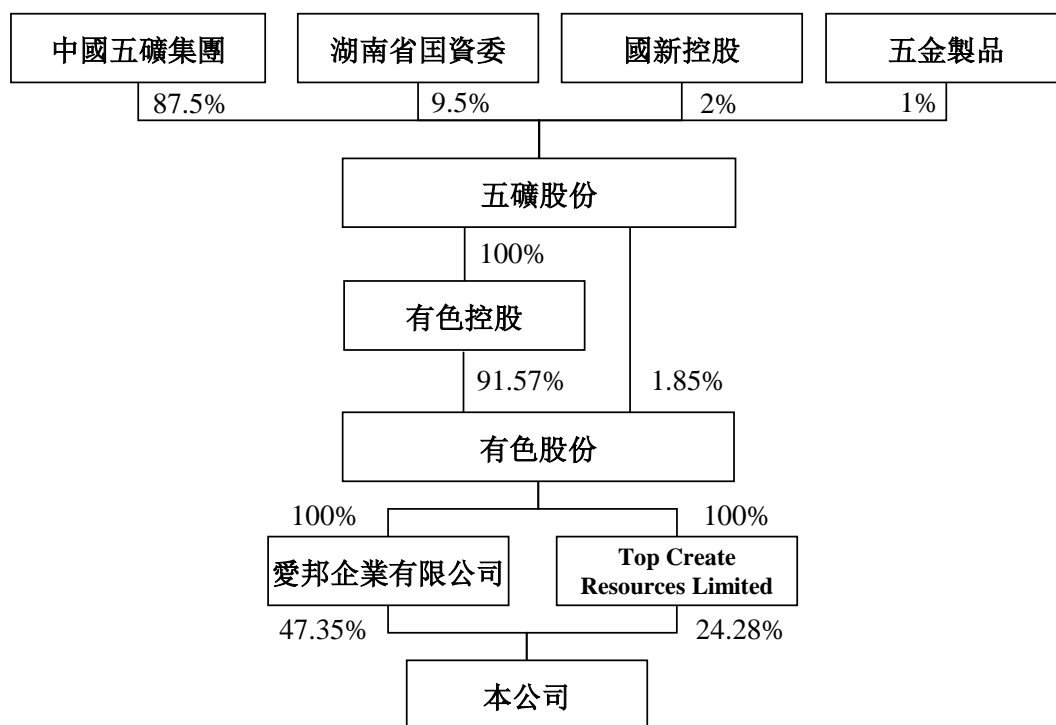
²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愛邦企業有限公司已從公開市場買入本公司共 0.067%的股權，由此愛邦企業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權比例從 47.28%增加至 47.35%。因此，有色股份持有本公司的股權比例從 71.56%增加至 71.63%（即通過愛邦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47.35%的股權和通過 Top Create Resources Limited 持有 24.28%的股權的總和）。

³ 除有色控股在本次重組完成後將直接持有有色股份 91.57%的股權之外，自貢硬質合金有限責任公司（「**自貢合金**」）也持有有色股份約 0.18%的股權，而有色控股為自貢合金的中間控股股東。因此，有色股份 91.57%的股權將由有色控股直接持有，而有色股份 0.18%的股權將由有色控股間接通過自貢合金持有。

目前的股權架構：



本次重組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收購守則下的影響

本公司獲中國五礦集團知會，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6.1 註釋 6，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豁免中國五礦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因本次重組而就本公司股份作出強制全面要約之責任。

本次重組之完成需待取得所有必要的監管批准。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郝傳福先生（副董事長）、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先生、David Mark Lamont 先生及李連鋼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王立新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徐基清先生及高曉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龍炳坤先生、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及 Anthony Charles Larkin 先生。